

(2017)浙0104民初8071号

杭州盐光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政府凯旋街道办事处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会议庭通知书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并定于期限届满后的次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下午14点30分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91民初3056号

杭州欧特建筑装饰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潘敏霞诉被告杭州欧特建筑装饰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浙0191民初3056号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2018年5月3日下午14时30分在本院二楼三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10民初8672号

洪建华、杭州景强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程亮与被告洪建华、黄苏英、杭州景强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们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现向你们公告送达（2017）浙0110民初867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10民初9118号

杭州奥滨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浙江锦创科技有限公司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浙0110民初911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27民初4268号

余富兆：原告洪荷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7）浙0127民初426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将发生法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27民初10763号